

学生网上选课管理规定

选课是学分制教学组织实施的核心，是贯彻因材施教原则、促进学生个性发展的重要形式。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，加强学生选课工作的管理，规范学生的选课行为，使学生能够科学有序地选课，确保学生完成学习任务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第一章 选课管理总则

第一条 学生应按照专业培养方案进行课程修读。其中必修课部分（包括公共基础课、专业课）必须

第二条 如外埠环境工程班同学因课程冲突，原则上应按教务处下达的课表在指定的时间、地点上课。未经办理手续而擅自调换课程，不能认定为请假或旷课。

第四条 如所选课程为全部网络授课课程，学生必须按照教务处下达的课表为蓝本的课表要求上课，其余网络授课学时需听从授课教师要求在网络进行学习。

第五条 学生在不影响其他同学上课的前提下，可申请在规定的范围内调换课程。

第六条 学校每学期制定选课计划，教务处制定选课计划，各二级学院安排辅导员、班主任等对学生进行选课指导，并依据学生个人的实际情况对学生进行选课指导。

第七条 学生应根据本专业教学计划和自己前修课程能力选择相应课程。如在修读课程学分要求不在

第八条 如因选课不当造成退课或重修，且无正当理由，不予退课或重修。如因选课不当造成退课或重修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九条 如选课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，应及时向教务处或二级学院报告，以便及时处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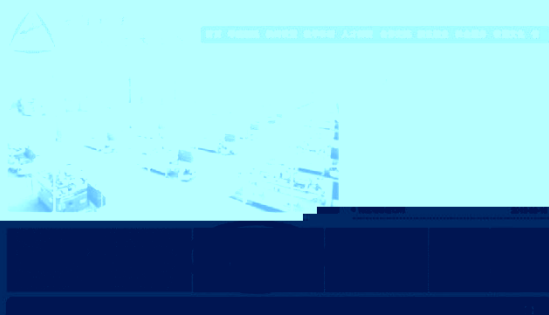
第十条

退选后，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外指岗地点进行补、退、改选课。届时教务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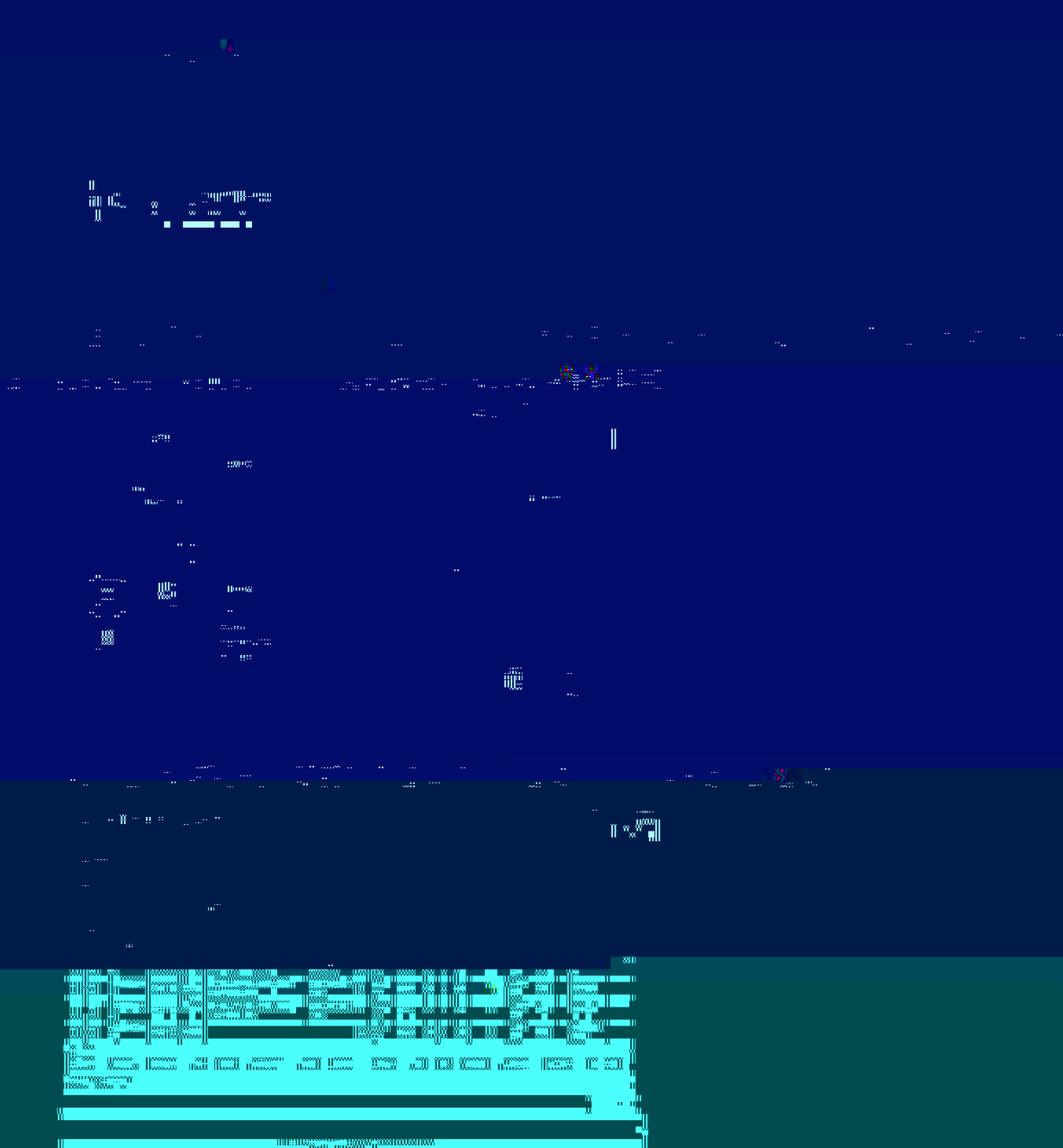
3. 第二阶段结束后，选课时间关闭。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、退、改选课手续。各二级学院可从“正方教务管理系统”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，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。

第十二条 选课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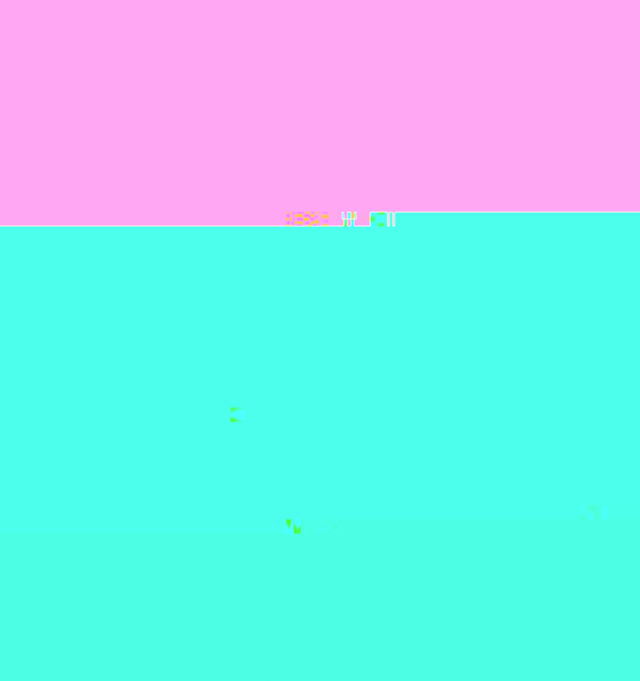
1. 登录学校主页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（<http://www.suovuan.com.cn>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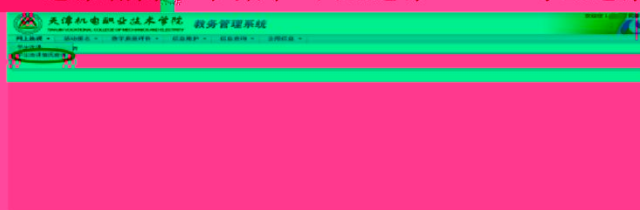
2. 选择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进入选课系统（如图）



5. 单击“列表”按钮后，按照要求选择录入数据的过程。单击完成后单击“确定”。



6. 单击“确定”。



第三章 其他

第十三条 本规定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